

国央企引领数字经济新动能，把握业绩估值共振新机遇

通信行业

推荐 (维持)

核心观点:

- 事件:** 近日，国务院新闻办公室举行新闻发布会，介绍聚焦国央企增强核心功能、提升核心竞争力，更好实现中央企业高质量发展有关情况。会议指出，深化国资国企改革，提高价值创造能力，加大科技创新力度，加快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推动国有企业更好履行经济责任、政治责任、社会责任，各项工作取得显著成绩，为新征程开好局起好步作出重要贡献等。
- 通信全年业务量收双增，通信央企成长性凸显，新业务发展有望超预期。** 2023 年，电信业务总量全年同比增长 16.8%，比全国服务业生产指数增速快 8.7pct；完成电信业务收入 1.68 万亿元，同比增长 6.2%，有力拉动服务业回升向好。研发经费同比增长 9.8%，高出收入增速 3.6pct，科技创新推动产业发展取得新突破。具体来看，5G 轻量化技术实现商用部署、手机直连卫星商用服务不断突破、5G 射频收发芯片国产替代，国家队代表有望持续引领科技创新成果。截至 2023 年底，运营商为公众提供数据中心机架数达 97 万架，净增量是上年的近两倍，可对外提供的公共基础算力规模超 26EFlops，不断加强算力、运力等协同提升，打造算力网络一体化与云网融合的全光底座。智能算力生态不断完善，以通信运营商为核心的产业链有望持续升级，数字经济发展有望迈向新阶段。新兴业务发展支撑作用不断巩固，行业全年拓展数字化转型服务成效凸显，其中云计算和大数据收入较上年增长 37.5%，增势突出。新兴业务对电信业务总量贡献持续增强，通信国央企业绩成长有望凸显。
- 电信业发展提质增效明显，高分红带来企业高价值，业绩与估值有望提振。** 通信业加快推进“十四五”规划任务，连续 5 年投资实现正增长，高质量发展迈出坚实步伐。通信央企重视股东回报率，分红派息率有望持续提升。预计中国移动 2023 年全年将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提升至当年公司股东应占利润的 70%以上，中国移动作为行业龙头，整体规模及派息幅度均处于三大运营商较高位置。中国电信 A 股发行上市后 3 年内，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逐步提升至当年公司股东应占利润的 70%以上。中国联通 2023 年中期每股股息人民币 0.0796 元（含税），同比提升 20%，显著高于每股基本盈利 10% 的增长，股东回报持续提升。三大运营商盈利能力、现金流状况进一步改善，公司继续通过高额分红回馈股东。同时，国央企考核指标不断完善，23 全年国资委考核指标之一为净资产收益率，即鼓励国央企负债经营提升 ROE，成长空间进一步打开。通信作为数字基础设施关键底座，国家队引领算力等新基建进程加快，有望带来通信板块估值重构。
- 投资建议:** 数字中国等政策不断加码、AI 新应用持续推新的背景下，国央企引领数字经济大发展，通信+算力新基建板块有望预期上修，结合高景气度结合低估值是选股重点方向，建议关注优质国央企：排头兵运营商中国移动（A+H），中国电信（A+H），中国联通（A+H）；技术壁垒最高的光通信板块华工科技（000988），光迅科技（002281）；国产算力敏捷网络（301165），烽火通信（600498）；专网通信普天科技（002544）等。
- 风险提示:** AIGC 应用推广不及预期的风险；国内外政策和技术摩擦的不确定性风险；5G 规模化商用推进不及预期的风险等。

分析师

赵良毕

☎: 010-80927619

✉: zhaoliangbi_yj@chinastock.com.cn

分析师登记编码: S0130522030003

相对沪深 300 表现图



资料来源: 中国银河证券研究院

相关研究

【银河通信】行业周报: 工业物联网稳步推进, 5G 应用创新不断突破

分析师承诺及简介

本人承诺以勤勉的执业态度，独立、客观地出具本报告，本报告清晰准确地反映本人的研究观点。本人薪酬的任何部分过去不曾与、现在不与、未来也将不会与本报告的具体推荐或观点直接或间接相关。

赵良毕，通信&中小盘首席分析师。北京邮电大学通信硕士，复合学科背景，2022年加入中国银河证券。8年中国移动通信产业研究经验，6年证券从业经验。曾获得2018/2019年（机构投资者II-财新）通信行业最佳分析师前三名，2020年获得Wind（万得）金牌通信分析师前五名，获得2022年Choice（东方财富网）通信行业最佳分析师前三名。

免责声明

本报告由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向其客户提供。银河证券无需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若您并非银河证券客户中的专业投资者，为保证服务质量、控制投资风险、应首先联系银河证券机构销售部门或客户经理，完成投资者适当性匹配，并充分了解该项服务的性质、特点、使用的注意事项以及若不当使用可能带来的风险或损失。

本报告所载的全部内容只提供给客户做参考之用，并不构成对客户投资咨询建议，并非作为买卖、认购证券或其它金融工具的邀请或保证。客户不应单纯依靠本报告而取代自我独立判断。银河证券认为本报告资料来源是可靠的，所载内容及观点客观公正，但不担保其准确性或完整性。本报告所载内容反映的是银河证券在最初发表本报告日期当日的判断，银河证券可发出其它与本报告所载内容不一致或有不同结论的报告，但银河证券没有义务和责任去及时更新本报告涉及的内容并通知客户。银河证券不对因客户使用本报告而导致的损失负任何责任。

本报告可能附带其它网站的地址或超级链接，对于可能涉及的银河证券网站以外的地址或超级链接，银河证券不对其内容负责。链接网站的内容不构成本报告的任何部分，客户需自行承担浏览这些网站的费用或风险。

银河证券在法律允许的情况下可参与、投资或持有本报告涉及的证券或进行证券交易，或向本报告涉及的公司提供或争取提供包括投资银行业务在内的服务或业务支持。银河证券可能与本报告涉及的公司之间存在业务关系，并无需事先或在获得业务关系后通知客户。

银河证券已具备中国证监会批复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除非另有说明，所有本报告的版权属于银河证券。未经银河证券书面授权许可，任何机构或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转发、转载、翻版或传播本报告。特提醒公众投资者慎重使用未经授权刊载或者转发的本公司证券研究报告。

本报告版权归银河证券所有并保留最终解释权。

评级标准

| 评级标准 | 评级 | 说明 |
|--|-----------------|------------------------|
| 评级标准为报告发布日后的6到12个月行业指数（或公司股价）相对市场表现，其中：A股市场以沪深300指数为基准，新三板市场以三板成指（针对协议转让标的）或三板做市指数（针对做市转让标的）为基准，北交所市场以北证50指数为基准，香港市场以摩根士丹利中国指数为基准。 | 行业评级 | 推荐：相对基准指数涨幅10%以上 |
| | | 中性：相对基准指数涨幅在-5%~10%之间 |
| | | 回避：相对基准指数跌幅5%以上 |
| | 公司评级 | 推荐：相对基准指数涨幅20%以上 |
| | | 谨慎推荐：相对基准指数涨幅在5%~20%之间 |
| | | 中性：相对基准指数涨幅在-5%~5%之间 |
| | 回避：相对基准指数跌幅5%以上 | |

联系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院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3088号中洲大厦20层

上海浦东新区富城路99号震旦大厦31层

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8号院1号楼青海金融大厦

公司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机构请致电：

深广地区：程曦 0755-83471683 chengxi_yj@chinastock.com.cn

苏一耘 0755-83479312 suyiyun_yj@chinastock.com.cn

上海地区：陆韵如 021-60387901 luyunru_yj@chinastock.com.cn

李洋洋 021-20252671 liyangyang_yj@chinastock.com.cn

北京地区：田薇 010-80927721 tianwei@chinastock.com.cn

唐嫚玲 010-80927722 tangmanling_bj@chinastock.com.cn